

附件 2:

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乐昌峡水利枢纽运行管理经费等 5 个项目

省级项目填报单位: 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主要由拦河坝、发电厂房及对外交通道路等组成，枢纽以防洪为主，结合发电，兼顾航运和灌溉，工程等别为Ⅱ等大（2）型。工程于2009年6月26日开工，2013年6月26日完工全面投入运行。枢纽可有效控制武江洪水，将乐昌市区防洪标准由10年一遇提高到50年一遇，与浈江湾头水利枢纽联合调度，可将韶关市区防洪标准由20年一遇提高到100年一遇。枢纽保护人口87.62万人，保护耕地158.42万亩，灌溉农田面积3.77万亩。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广东省水利厅水利水政监察局北江分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粤机编〔2009〕30号）及省水利厅《关于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主要职责人员编制和内设机构问题的批复》（粤水人事〔2013〕62号）文件，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以下简称“管理处”）是北江流域管理局的下属单位，属财政全额拨款的三级预算单位，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另设立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水力发电中心（以下简称“发电中心”），隶属管理处，主要承担枢纽电站运行管理等工作，为公益三类事业单位，核定编制90人，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管理处在编人员为45人，发电中心人70人，劳务派遣人员19人。发电中心人员工资在管理处年度运行管理经费中列支。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2018年部门预算安排运行管理经费合计14030万元。其中本次列入绩效自评范围5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支出共5个，金额共12735.34万元。具体包括：发电中心人员及管理经常费1628.67万元、管理维护及后勤保障经费760.54万元、土建工程维护1167.25万元、枢纽防汛保障1254.88万元、乐昌峡工程建设贷款还本付息经费7924万元；

一、组织实施：管理处的预算实施的流程分别有：

1. 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预算实施签报流程

主要是请示是否进行项目的实施，阐述项目实施的目的和必要性，列明项目实施的经费测算组成及经费来源。记录实施采购方式，实施前期的审核记录等。

2. 招标（自主询价）文件呈批流程

在委托招标代理公司编制好项目招标文件后，通过采购工作组成员审阅，最后经采购领导小组组长审批后，由招标代理按程序公示、公开招标服务。自主询价部分项目，由科室按向社会市场进行询价，采购服务。

3. 合同文件呈批流程

通过公开招标或自主询价采购服务后，由业务科室草拟服务合同文件，会签相关科室和向有关领导呈批的流程。

4. 进度及结算支付呈批流程

由服务单位在完成阶段性工作后，按合同约定，向管理处申请支付服

务经费,由业务部门跟踪会签和呈批处领导的流程,在经各级领导审批后,由计划财务科办理支付。

四、项目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在部门预算实施过程中,我处通过完善预算制度,以制度规范和管理支出,明确职责权限,加强内部审批控制和实施监管。2018年编制了乐昌峡管理制度汇编(第三版),主要的制度有:《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差旅费管理办法》、《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收入管理办法》、《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采购管理办法》、《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资金管理制度》、《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管理处资产管理制度》等。

2018年部门预算的实施将进入三个监控常态化管理过程,即项目实施前造价咨询审核,项目现场监理监督、事后进行财务第三方内部审计。强化合同管理,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对采购项目及服务要尽量公开透明化,公开公布采购信息。

(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一) 自评等级和分数。

通过绩效指标自评,最终得分95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 自评等级及指标分析:

（1）绩效目标：

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是以防洪为主，结合发电，兼顾航运和灌溉工程，自建成以来取得了较好的防洪效果，完满完成发电目标。资金安排以确保枢纽防洪安全、运行安全和发电安全为主，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合理，合乎客观实际。部分资金绩效目标有具体的量化指标，如发电收入、地方税务创收等，其他绩效目标很好地体现了资金实施效果，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2）绩效监控：

财政全额拨款、实行“收支两条线”的财政管理体制的三级预算单位，分两批解冻指标。资金支付按实施阶段目标进行，部分项目在年末结算。按财政有关制度执行预算，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和虚列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会计核算规范，严格执行会计制度。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资金使用前后通过造价咨询、监理现场监督和年终财务审计，同时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的检查、监控、督促。

（3）绩效结果：

建设和谐美丽库区。一是加强水资源管理，做好水资源保护宣传工作；召开枢纽水资源管理专题会议，探讨枢纽坝前漂浮物清理处置、库区网箱养殖、库区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等问题并与有关部门达成共识。二是做好鱼类增殖站运行管理，组织开展鱼类增殖放流活动，已放流倒刺鲃、

赤眼鳟等 60 万尾、四大家鱼 60 万尾；开展枢纽珍稀鱼类科研项目，已完成桂华鲮亲鱼驯养，并进行初步人工繁殖试催产；于广西黑水河、北盘江等河流中采集驯养约 1000 尾唇鲮亲本，已转运至乐昌峡继续进行驯养及下阶段的研究。三是加强库区管理，日常联合巡查常态化，坚持问题导向，专门组织地方海事、水政及渔政部门到库区开展扫黑除恶、“清四乱”联合巡查行动，摸排库区多发水事违法区域和乱占乱建地点，协助做好非法占用库区用地原状恢复、库区内违法建筑拆除、非法养殖网箱拆除等工作。

群团工作。用心打造温情式职工之家，开展“小诉求”专项活动，为职工排忧解难；做好“送温暖”活动。精心打造学习型职工之家，举办关心下一代暑假书法培训班，阅览室增购图书一批。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一、2018 年度我处项目执行率为 95%，达到优秀水平，并做到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项目执行率如下：管理维护及后勤保障经费 84%、发电中心人员及管理经常费经费 100%、枢纽防汛保障经费 94%、土建工程维护经费 99%、乐昌峡工程建设贷款还本付息经费（由于省级政府债务置换债券，资金未能按预期使用，并上报财政厅收回项目指标）。

二、科学调度确保枢纽度汛安全和实现粤北安澜，有力促进粤北经济社会发展

1 是绷紧防洪安全这根弦，夯实防汛责任，加强隐患排查整改，完善

1 是绷紧防洪安全这根弦，夯实防汛责任，加强隐患排查整改，完善应急预案，落实各项保障措施，做足做细防汛工作，今年已成功调度超过 350m³/s 以上的洪水 7 场，其中最大洪水为“1.8”洪水，洪峰达 1033m³/s。2 是强化风险意识，严格按章作业，深化信息化应用水平，做好机电设施设备运行管理、维护检修工作，按计划圆满完成 3 台机组年度检修工作。全年累计发电量 3.1 亿千瓦时。3 是注重水工安全监测系统、大坝强震动监测系统和大坝上下游地形监测数据分析与成果应用，确保工况良好，为枢纽安全度汛、电站高效运行提供保障。

三、着力提升安全生产水平。1 是按照新标准、新要求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工作。做好大坝安全评价、闸门启闭机设备管理等级评定工作，委托专业机构对枢纽安全管理情况进行自查，并及时落实整改。2 是建设信息化管理平台，完成“防汛安全、发电安全、工程安全”监控系统一体化改造，为枢纽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完成浮动式水政执法专用码头安全改造和 1#岗亭改造项目，融入水文化元素，提升安全水平和管理形象。

四、着力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内部管理水平。全面深入推行内部控制管理，按照权责对等和“谁使用、谁负责”原则，落实主体责任，加强预算管理、合同管理、资产管理的归口管理。实现预算实施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实时统计、监督预算执行情况，提高预算执行质量与效率。加强内审提升管理水平，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分析原因，落实整改。根据改革要求组织

开展清产核资、资产评估工作。